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

地址：10341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
傳 真：(02)25220774
聯絡人及電話：賴小姐(02)25220559
電子郵件信箱：fish314@hpa.gov.tw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國健癌字第10803013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BeCome Health【108年至109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徵選簡章1份
(1080301334-1.pdf) (108100700045_1080301334-1-1.pdf)

主旨：有關本署委辦培訓及補助大專青年菸檳防制服務隊之「BeCome Health 108年至109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請惠予協助轉知各系所或服務性社團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提升偏遠地區民眾對於檳榔及菸品健康危害防制之認知，並培養大專院校學生社區健康服務實務經驗，本署委託高雄醫學大學辦理「108年至109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擬透過培訓、補助大專院校學生於高嚼檳地區，提供當地民眾及學童有關菸檳防制衛教等資訊，以達菸檳防制之預防與宣導成效，本計畫獲選之服務隊補助最高金額為新台幣5萬元。
- 二、旨揭計畫相關問題請洽：高雄醫學大學口腔衛生學系戚小姐（電話：07-3121101分機2159，E-mail：mimichi0728@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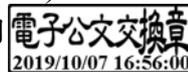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

收文文號：1080010434

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大同技術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佛光大學（甲上志工服務隊）、靜宜大學（基層文化服務社）、長榮大學（社會服務社）、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同心服務隊）、中山醫學大學（惠群社）、國立臺東大學（仁愛服務社）、臺北市立大學（鳴鐸教育服務團）、淡江

大學（種子課輔社）、臺北醫學大學（楓杏醫學青年服務團）、元智大學（向日葵兒童服務社）、南華大學（華杏社）、中國醫藥大學（杏服醫學服務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宏遠社會服務社）、國立高雄大學（希望種籽社）、世新大學（世新社會服務團）、慈濟大學（人本醫療社）、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親善大使服務隊）、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女青年聯誼會）、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際志工服務社）、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社區服務團）、大仁科技大學（藥事服務隊）、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菁菁仁愛服務社）、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斥堠童軍社）、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青年服務志工團）、樹德科技大學（基層文化服務社）、建國科技大學（綠崗羅浮群）、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大仁科技大學（原住民族發展中心）、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社會發展研究中心）、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副本：高雄醫學大學（何佩珊副教授）、教育部綜合規劃司



「108 年至 109 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服務隊徵選簡章

壹、計畫目的

嚼食檳榔與吸菸是台灣口腔癌的主要危險因子，其中嚼食檳榔更是國人罹患口腔癌最重要的原因；「預防」是癌症防治最基本的策略，教育則是癌症防治中最重要的基礎。在社區中辦理各式的菸檳危害防制宣導，是為了讓社區民眾了解菸品與檳榔對身心健康之影響，期望能達到預防及遠離菸檳危害的目標。

為培養大專青年走入社區、回饋社會及善盡社會責任的習慣，提升其對菸檳的危害認知，以降低國人吸菸率及嚼檳率，希望藉由學習與參與的過程，讓大專學生感受到「被社區需要」，凝聚在地認同。

本計畫鼓勵大專學生服務隊，結合既有資源平台，針對高嚼檳縣市之社區或偏鄉資源相對不足之地區，進行檳榔健康危害及菸害防制衛教宣導，以提升當地民眾對於菸檳健康危害防制之正確觀念。

貳、主辦機關

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承辦單位：高雄醫學大學口腔衛生學系

參、執行內容

- 一、針對高嚼檳縣市(附件一)之社區進行檳榔健康危害及菸害防制調查及衛教宣導。
- 二、可以搭配其他健康議題做衛教宣導，如：健康議題之衛生教育、健康促進活動、性教育、家暴防治及兒童課業輔導等。

肆、徵選方式(目前僅受理 108 年度服務隊報名)

一、報名時間：第一梯次(108 年度)：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17 日止。

第二梯次(109 年度)：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2 月 16 日止。

二、報名方式：報名隊伍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將報名相關文件(附件二、附件三)及計畫書(撰寫說明請見附件四)，於填寫完成後 email 至 mimichi0728@gmail.com 信箱。

三、第一梯次(108 年度)服務隊將徵選出四隊，第二梯次(109 年度)徵選出八隊，採書面審查為原則，經評審委員評選決定入選隊伍，審查完畢於本計畫官網(網址 <https://bch.kmu.edu.tw>)公佈徵選結果。

伍、徵選規則

- 一、服務隊成員需為大專院校就讀學生。
- 二、服務隊成員至少 8 位，需有指導老師 1 位。
- 三、每隊至少派出 5 位參與 1 場培訓課程。
- 四、第一梯次四隊隊伍至少於 109 年 2 月 9 日前出隊 1 場次。
- 五、每隊需參與 109 年本計畫舉辦之「菸檳防制教材競賽」以及「菸檳防制服務成果競賽」。
- 六、每隊需配合於指定期間繳交服務隊教案和成果報告書。

七、本計畫優先選擇未獲得衛生福利部所屬各機關出隊預算之隊伍，如：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大專青年健康服務營計畫。請於徵選計畫書中提出證明。

陸、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比例
服務隊介紹	10%
出隊籌備說明	20%
服務內容規劃	50%
預期成效及服務對象之調查表	20%
其他利於審查之資料(加分題)	-
總分 100 分	

柒、計畫時間表

工作項目	執行時程
第一梯次(108 年度)	
4 隊服務隊徵選	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17 日截止
公佈服務隊徵選結果	108 年 11 月 30 前
服務隊培訓課程	108 年 12 月初，預計舉辦一場
服務隊教案繳交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
服務隊出隊	109 年 1 月 11 日至 2 月 9 日
服務隊成果報告書繳交	108 年 2 月 16 日前
第二梯次(109 年度) (暫定，詳細日期請注意官網公告))	
8 隊服務隊暨教材徵選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16 日
公佈服務隊徵選結果	109 年 3 月初
服務隊培訓課程	109 年 3 月~4 月，預計舉辦兩場
服務隊教案繳交	109 年 5 月 1 日前
服務隊出隊	109 年 7 月至 8 月
服務隊成果報告書繳交	109 年 9 月 30 日
菸檳防制服務隊及教材競賽頒獎典禮	109 年 10 月

捌、經費補助編列原則

- 一、服務隊需於出隊後，依規定時間提交書面成果報告，方可核予出隊補助，**每隊最高補助 5 萬元**，實報實銷。
- 二、開立發票或收據，抬頭請開高雄醫學大學；統一編號為 76001900。
- 三、預算編列及經費核銷方式請參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捐)助款項會計處理作業要點(網址 <https://www.hpa.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1022&pid=10647>)。
- 四、服務隊各項服務、措施或活動所製作之單據、單張、相關出版品(如雜誌、社區報、

文史調查、繪本等)、文宣資料、劇本、文字圖說紀錄、調查報告、詮釋資料、活動舞台背景及其他相關成果等，應於明顯適當的位置註明「經費由國民健康署運用菸捐支應」之字樣。

玖、菸檳防制服務成果及教材競賽頒獎典禮

- 一、 將對參與本計畫之大專院校服務隊之菸檳衛教宣導教材與實際服務成果進行評比，表現出色的隊伍給予獎座及獎品，以茲鼓勵。
- 二、 參與本計畫之服務隊，其衛教宣導教材將自動參加菸檳防制教材競賽。
- 三、 評審及獎勵將於 109 年度徵選簡章補充。

拾、其他注意事項

- 一、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活動之權利，簡章內若有其他資訊補充說明或修正，請依官網(網址 <https://bch.kmu.edu.tw>)公告為主。
- 二、 出隊前請依規定辦理保險及評估出隊之安全性，活動期間應自負完全責任，如遇不可抗拒之天災，颱風、水土石流道路中斷等應優先以安全為考量，勿強行出隊，若因不可抗拒之因素致需變更日期，請函報承辦單位核備。
- 三、 申請計畫書之文字內容不得有抄襲之行為，轉載請註明出處。
- 四、 承辦單位保有修改本計畫之權利。如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
- 五、 出隊後經服務隊同意，將於平台公開分享教案內容及教學成果。

拾壹、聯絡窗口

高雄醫學大學口腔衛生學系 戚小姐
聯絡電話：(07)3121101 分機 2159
mail：mimichi0728@gmail.com

106 年成人嚼檳榔率高於全國嚼檳榔率平均值之前 10 名縣市

縣市	成人嚼檳率(%)
臺東縣	19.2
嘉義縣	13.7
花蓮縣	13.4
南投縣	10.2
雲林縣	10.1
苗栗縣	9.0
嘉義市	7.8
屏東縣	7.8
宜蘭縣	7.5
新竹縣	7.5
全國	6.1

*成人係指 ≥ 18 歲男性。

「108 年至 109 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

服務隊徵選報名表

一、聯絡資料					
服務隊所屬學校					
服務隊聯絡地址					
學校聯絡電話		(處室：)			
服務隊名稱				服務隊人數	
指導老師		手機		email	
隊長		手機		email	
副隊長		手機		email	
服務地點或 社區名稱	市 縣	區鎮 市鄉	里 村	社區名稱： _____	
出隊日期	自民國 109 年 月 日至民國 109 年 月 日 (共○日)				
三、服務隊名冊					
序	職稱	姓名	科系/年級	服務隊負責內容	
1	隊長				
2	副隊長				
3	隊員				
4					
5					
6					
7					
8					
9					
10					
服務隊隊長簽章		指導老師簽章		校方所屬權責單位核章	

(如篇幅不足，請自行擴充表格)

「108 年至 109 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
服務切結書

- 一、 服務隊保證計畫書內容為自行撰寫，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專利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裁決認定後，將取消參與資格。
- 二、 指導老師茲同意擔任服務隊之指導並負責一切該服務隊的所有活動。
- 三、 同意以上條款請服務隊隊長及指導老師簽名。

此致 高雄醫學大學

隊長簽名：_____

指導老師簽：_____

服務隊名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08 年至 109 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書及配分說明

本計畫書應包含以下內容，規格及配分說明如下：

一、服務隊介紹(評分比例：10%)

- (一)、服務隊宗旨：簡述出隊理念
- (二)、服務隊簡介(服務隊成立日期、背景、組織架構)
- (三)、服務隊成員簡介，隊員或服務隊曾參與過其他類似的計畫或與其他單位合作經驗可簡述。
- (四)、此項目頁數以2頁為限。

二、出隊籌備說明(評分比例：20%)

(一)、計畫目標

請說明如何結合大學社會責任及大專學生服務學習來為菸檳防制注入更多新的概念。如何藉由此計畫之推動，結合更多資源，拓展無菸檳文化。

(二)、內容是否符合服務對象及地點健康議題之說明

1. 為何會選擇該服務對象？希望為服務對象做些什麼事？
2. 為何會選擇該服務地點？服務地點的現況、特色及困境？
3. 將帶給服務對象什麼改變？

三、服務內容規劃(評分比例 50%)

現階段政府民間團體持續努力建立無菸檳學校、無菸檳社區與無菸檳職場。本計畫期望大專服務團隊制定出社區菸檳防制服務規劃與執行方式，以落實社區之菸檳防制。

規劃內容應包含：

(一)、出隊規劃

1. 服務對象

- 1-1 本計畫之服務隊可以搭配其他服務議題出隊(如健康議題之衛生教育、健康促進活動、性教育、家暴防治及兒童課業輔導等)。

1-2 如為舊有服務隊，在此部份請分別說明原先服務隊之服務議題對象及本菸檳主題服務對象，例如原服務隊議題為兒童課業輔導，如何透過受輔導兒童將菸檳防制概念傳達予家長，或將目標服務對象擴大為兒童與家長等思維。

2. 出隊時間、地點

3. 服務內容：推動的活動是否可達成防制菸檳目的及是否會引起服務對象的反饋

3-1 活動或服務內容是否依服務對象特性設計？

3-2 如何帶動服務對象參與？如何與當地連結互動？

3-3 如何結合社區既有資源？

3-4 如何運用網路新媒體及其宣導效果，是否有新聞點或亮點

4. 課程規劃大綱：僅大綱，尚不需提供完整教案

4-1 課程設計理念說明

4-2 是否具創意、吸引力及可行性

5. 工作分配表(請具體說明)

6. 計畫執行進度表(工作期程說明)

四、預期成效及服務對象之調查表(評分比例 20%)

(一)、質化成效：欲提供何種型式如影片或照片來呈現服務的過程。

(二)、量化成效：請自行設計調查表(內容可參考官網相關資源專區連結)，菸品部份請加入電子煙相關提問。

(三)、如何發展永續機制及社會影響力。

計畫書撰寫欲查詢菸檳相關資訊，可至本計畫官方網站 *BeCome Health*(網址 <https://bch.kmu.edu.tw>)相關資源專區，參考相關網站連結。

五、經費概算表(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

活動總經費： 元				
經費 來源	一、自籌經費：共 元			
	二、其他申請單位	申請計畫名稱	申請金額	申請情形
	例：教育部	○○計畫	元	已獲獎助
	例： ○○縣(市)政府	○○計畫	元	已申請
	例：○○基金會	○○計畫	元	預計申請
	國民健康署	108年至109年大專學生菸 檳防制服務隊計畫	50,000元	預計申請

「108 年至 109 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 經費預算表

1. 學校名稱：
2. 服務隊名稱：
3. 出隊時間：109 年 月 日至 109 年 月 日
4. 活動地點：
5. 預估出隊人數(含指導老師)： 人(人數請與計畫書一致)
6. 請以本計畫補助之 50,000 元編列，請勿列入其他單位補助款。
7. 提報計畫時，請將此預算表列印裝釘至計畫書內(預算金額應與計畫書內一致)。

項 目	本計畫所需 總預算(元)	預算說明	審查原則及經費執行注意事項 (此欄位請勿刪除)
1. 講師鐘點費			講座鐘點費分內聘及外聘二部分： 1. 國內聘請者：專家學者每節鐘點費 2,000 元為上限，與主辦或訓練機關(構)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構)學校人員，每節鐘點費 1,500 元為上限。2. 主辦或訓練機關(構)學校人員，每節鐘點費 1,000 元為上限。授課時間每節 50 分鐘。
2. 印刷費			1. 實施本計畫所需書表等之印刷費、裝訂費及影印費。2. 核銷時請寫明單價、數量，若數量為一批，請列明細項目。3. 核銷時應填明影印文件之名稱、用途等。
3. 郵電費			1. 實施本計畫所需郵資、快遞費、電話費及網路使用費等，電話卡、手機費用不予補助。2. 核銷時應檢附使用清單，詳載其郵寄用途、郵資、收件人。
4. 文具紙張			1. 實施本計畫所需油墨、紙張、文具等費用。2. 核銷時請寫明單價、數量，若數量為一批，請列明細項目。
5. 材料費			1. 實施本計畫所需消耗性用品，應詳列各項材料之名稱、單價、數量與總價。2. 僅支應活動期間所需材料，不得購置本身庫存之物品及現有設備。
6. 交通費			1. 高速公路回數票、油料費不予補助。2. 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依定價實報實銷。
7. 住宿費			1. 核銷時應檢據(單價、數量勿空白)。2. 簡任級人員每日 1,800 元、薦任級以下每日 1,600 元。檢據核實列支。3. 核銷時應檢附住宿日期及住宿者名單。
8. 保險 (平安保險費)			保險費請檢附收據(要保人應為學校)，並附被保險名單，說明參與活動身份(如學童、隊員、隨隊教師..等)，並以報支參與活動之人員為限。
9. 雜支(紅布條製作費等)			1. 實施本計畫所需之雜項費用。2. 核銷時請寫明單價、數量，若數量為一批，請列明細項目，並加註用途說明。
10. 其他 (○○費)			1. 辦理本計畫所需之其他未列於本表之項目。2. 核銷時應列明支用項目，並加註用途說明。
總 計			

※經費編列原則依衛生福利部及所屬機關科學技術類委託研究計畫經費編列原則及基準辦理

※備註：

1. 請依本計畫書格式撰寫內容，並以中文直式橫書、字體大小 14 字元、行距固定行高 23 pt、每頁下方中央位置標示頁碼，裝訂線在左側(膠裝)。表格不敷使用得自行增列，計畫書總頁數不超過 20 頁。
2. 報名資料不全或未依規定格式填寫者，不予受理。
3. 計畫書與附件資料，請自留底稿，一經投遞，不予退還。

決行層級：

意 見 及 簽 章

承
辦
單
位

擬：

一、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BeCome Health 108年至109年大專學生菸檳防制服務隊計畫」，請惠予協助轉知。

二、公告相關社團並轉貼校外訊息處周知。

三、陳閱後存查。

承辦人：

組長：

課外活動組
計畫人員 陳玫伶 1008
1653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組長 陳以德 1008
2223

會
辦
單
位

決
行

學務長：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甲) 周汎 1009
1021 分層負責授權
學務處專用章 1009
1021